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(建筑)规划许可证附件

建字第4102232025GG0085518(建筑)

项目名称	埃顿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		
建设位置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祥耀路以北、吴州路以东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号	2508-410173-04-01-283964		
建设单位	河南埃港汽车产业有限公司		
设计单位	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所有限公司		
项目用途	厂房	永久/临时	永久

建筑明细

项目名称	永久 临时	建筑 分类	栋 数	层数		总高 (m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建筑面积 (m ²)
				地上	地下			形状	长*宽(m)	面积 (m ²)	
1#厂房	永久	厂房	1	1	0	12.70	门式钢架 结构	矩形	243.00*75.00	18225	19594.38
2#厂房	永久	厂房	1	1	0	12.70	门式钢架 结构	矩形	243.00*96.00	23328	24897.07
3#设备房	永久	其他配套 辅助设施	1	1	1	2.80	混凝土框 架结构	矩形	3.00*8.10	24.3	635.5

遵守事项:

- 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文物、人防、节能、绿化、安全、机场等按其主管部门意见办理。
- 建构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
- 该项目用地面积66678.25m²,总建筑面积45126.95m²,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4515.75m²,地下建筑面积611.20m²;计容建筑面积84395.50m²。机动车停车位94个,均位于地上,其中,机动车充电停车位10辆;非机动车停车位80个,均位于地上,其中,非机动车充电停车位12辆。
- 建设工程施工前,须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照规划许可内容放线。
- 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,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,该证自行失效。
- 本证确需延期的,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,经批准可延期一次,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
- 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
- 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- 审批未尽之事宜,以我局审定的报建图为准。

领证人: 王梦超

领证日期: 2025.9.24

发证机关: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发证日期: 2025年09月24日

